

无锡马山共裕珩磨厂换热器零部件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0 月 25 日，无锡马山共裕珩磨厂（以下简称共裕珩磨厂）在公司主持召开了“换热器零部件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专家等代表共 5 人。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项目基本情况、污染防治措施和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共裕珩磨厂租赁位于无锡市滨湖区马山嶂青村刹溪河西新龙路 99 号的无锡市滨湖区马山街道嶂青社区居民委员会厂房进行生产，占地面积 3471.2m²，改扩建后生产规模为年产换热器零部件 30 万个。

本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由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便民服务中心规划建设局（锡太旅环（2018）006 号）批复同意建设。本项目于 2018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5 月工程竣工。2018 年 8 月委托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18 年 9 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对，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要求均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要求落实情况

1、水污染防治情况

本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全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污水处理中心集中处理。

2、大气污染防治情况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污染防治情况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包括锯床、数控车床、加工中心、压机、空压机等，采取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厂区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

4、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情况

全厂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金属、废碱液、废乳化液、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固废废金属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废碱液（900-352-35）、废乳化液（900-006-09）委托无锡众合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5、其他有关情况

本项目污水接管口和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出具的无锡马山共裕珩磨厂《换热器零部件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18）锡精纬（竣）字第（798）号），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根据监测期间换热器零部件产量计算，本项目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

3、噪声

监测期间本项目各监测点昼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1 类区标准。

4、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水污染物排放情况，核算全厂废水污染物接管总量



符合环评批复中废水接管总量考核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通过现场踏勘和对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同意无锡马山共裕珩磨厂“换热器零部件改扩建项目”通过自主环保竣工验收。



无锡马山共裕珩磨厂

“换热器零部件改扩建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组签到表
验收组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验收负责人	丁晓松	无锡市马山共裕珩磨厂	经理	13771416148	
验收组成员	张永红	无锡精结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张永红	15852841455	
	陈文龙	无锡精结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762629271	
	于飞	无锡市环境检测中心	32	15161580009	
	张旭	无锡市环境检测中心	32	13921527297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